

部

稿廳設建府政省北湖

38

廳長		事由		文收總	
王世		車 令實施統計法施行細則案特令並辦		建字第 11067 號	
				文別 訓令	
				送達機關	
				類別	
稿擬稿		公報局		出納股	
張雲龍		周正		車務股	
劉學		王		出納股	
檔案		去建一盛		中華民國廿五年	
字第 11067 號	字第 11067 號	月 日 時	月 日 時	月 日 時	月 日 時
號	號	時封發	時蓋印	時校對	時繕寫
				時判行	時核簽
				時擬稿	時交辦

令
計
室
駐
審
計
室

王

車務股

出納股

11067

✓

訓令

奉

令 公署
航業局

航業改進所
水利工程處

省政府省秘統字第一四六六號訓令以准國府主計室函
據福建省政府統計室呈以統計法施行細則第六十一
條各級政府機關每月財政收支統計應於次月月底以前
公告又同法第六十二條各機關主計統計人員為編製每
月財政收支統計表得函各該收支憑證外并得令同辦
理會計審計出納及管理之人員隨時檢視該存之金錢物
品及其他一切財產其兩項規定如有尚未實施各地地方政府
未依照辦理者應令其速遵函外省市政府一律實施并

39
查部特將防改學恤物辦理各情查統計法施行細
則早經 國府明令公佈施行自應切實推行以應需
時應函請 貴部查照并將此原道辦理由陳分令外
務道照并防防
此原道辦理自應切實推行由陳分令外合仰切實遵
照辦理為要

此令

廳長 譚○○

中華民國卅五年五月廿三日收到

40

事	准國民政府主計處函請實施統計法施行細則令仰遵
由	照轉飭遵照辦理
擬	
辦	
批	
示	

湖北省政府訓令

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五月廿一日
省秘書處第4066號

令建設廳

准

國民政府主計處卅五年五月四日渝統字第三四三號公

函開案據福建省政府統計室呈以統計法施行細則第六
一條各級政府機關每月財政收支統計應儘次月月月底以
前公送又同法第六二條各機關主辦統計人員為編製每
月財政收支統計除得調閱各項收支憑證外并得會同办
理會計審計出納及管理之人員隨時檢視所存之金錢物
品及其他一切財產等兩項規定本省尚未實施其地方政
府未依此办理者恐亦不少擬請通函各省市政府一律建
行并函請審計部轉飭所屬協助办理等情查統計法施行
細則早經

國民政府於二十三年四月二十四日明令公佈并於同年

41
五月一日施行在案自應切實推行以應需要除分函外相
應函請查照轉飭所屬遵照辦理等由除分行外合行令仰
遵照并轉飭所屬遵照辦理為要。

此令

主席萬耀煌

監印高元勳

校對李龍章

查外稱該費三十四年度建設部門統計總報告資料
多不齊全，除收合于規定部份業經登記外，餘擬定
冬季作物生產報告表六種，為外種外推外公務
統計方案第一期及三十五年度建設部門統計總報告報
表之依據，以期統一。檢同令稿暨附件一併呈
判！

收到此稿不計

張正星